

4.3 服务承诺

（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编制）

致：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采购人）

我方河南金质计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（供应商名称）作为“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 年补充耕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”（采购编号：YZCG-DLC2026089）的供应商，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，包括采购需求、商务要求、验收标准、合同条款等各项规定。我方郑重承诺，如我方成交，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，全面履行合同义务，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。具体服务承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团队驻场办公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本项目参与团队人员均为实际现场调研、驻场及成果参编人员，不存在挂名、顶替等情形。合同签订后，我方项目团队立即进驻禹州市开展现场驻场办公，直至项目通过验收。

1、驻场人员构成：项目负责人 1 名、技术负责人 1 名、现场调查及采样人员不少于 4 名、实验室检测技术人员不少于 2 名、报告编制人员不少于 2 名，驻场总人数不少于 10 人。所有驻场人员均为我方正式员工，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和从业经验。

2、驻场时间安排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通过之日止，项目团队全程驻场办公。驻场期间，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得擅自离开，确需离开的须提前向采购人报备并安排好工作交接。

3、驻场办公条件：我方自行解决驻场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、办公设备、交通车辆、食宿等条件，不增加采购人负担。驻场办公地点便于与采购人沟通联系，确保工作高效开展。

4、如我方不能履行驻场办公承诺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，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。

二、每周现场成果汇报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项目实施期间，每周向采购人进行一次现场成果汇报，主动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指导。

1、汇报时间：每周固定时间（具体时间由采购人确定）进行现场汇报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调整时间的，提前与采购人协商确定。

2、汇报内容：包括本周工作完成情况、工作成果展示、下周工作计划、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、需要采购人协调支持的事项等。汇报以 PPT 演示、图件展示、数据说明等形式进行，做到内容详实、重点突出。

3、汇报人员：由项目负责人主持汇报，技术负责人及相关专业组组长参加，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。

4、汇报记录：每次汇报形成书面记录，经采购人确认后存档，作为项目过程管理和验收的依据。对采购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，我方认真研究落实，并在下次汇报中反馈落实情况。

5、如我方不能履行每周现场成果汇报承诺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，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。

三、项目工期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，在合同签订之后 15 日内完成全部成果编制并通过验收。

1、工期目标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，完成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、风险评价、报告编制等全部工作，提交正式成果报告并通过验收。

2、进度保障：制定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，明确各阶段工作内容和时间节点，实行日调度、周总结制度，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推进。如遇不可抗力或采购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，及时与采购人协商调整工期。

3、如因我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，每逾期一日，我方愿意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7 日的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，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四、服务质量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严格按照国家、河南省、许昌市及禹州市相关规定及行业要求开展工作，确保项目成果质量满足磋商文件要求。

1、规范执行：严格执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 25.1—2019）、《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15618—2018）、《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规范》（DB41/T 1948—2020）等最新版国家、行业及地方标准规范，确保调查工作科学规范。

2、质量控制：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。现场踏勘覆盖率 100%，采样点布设合规率 100%，样品采集合格率 100%，检测数据准确率 100%，报告一次通过率 100%。

3、成果质量：调查报告内容完整、数据详实、分析深入、结论明确、建议可行，图件齐全规范，文字表述严谨，符合磋商文件严谨性要求，一次性通过专家评审和项目验收。

4、如因我方原因导致项目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，我方无偿进行整改，直至满足要求；如给采购人造成损失，我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五、项目人员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均为我方正式员工，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和从业经验，关键岗位人员保持稳定。

1、人员资质：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工程或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、高级工程师职称、10 年

以上土壤污染调查工作经验；技术负责人具有土壤学或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、高级工程师职称、8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；其他技术人员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背景和从业资格。

2、人员稳定：项目实施期间，项目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及关键岗位人员原则上不更换。如确需更换，提前向采购人书面报告，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，且更换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不低于原人员。

3、人员到位：所有项目人员均实际参与本项目工作，不存在挂名、虚列等情形。驻场人员实际到岗率 100%，接受采购人的考勤管理和监督检查。

4、如我方违反人员承诺，采购人有权要求我方限期整改；情节严重的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，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。

六、后续跟踪服务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项目验收通过后，提供为期一年的免费后续跟踪服务，为采购人提供持续的技术支持。

1、服务内容：包括技术咨询、数据解释、报告补充完善、技术支持、培训服务、档案管理、跟踪监测建议等，确保调查成果得到有效应用。

2、响应时间：一般技术咨询工作时间内即时响应，2 小时内给出初步答复；现场技术支持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（禹州市范围内）；应急处置支持 1 小时内响应，4 小时内到达现场。

3、服务方式：通过电话、邮件、即时通讯、现场服务等多种方式提供服务，定期主动回访采购人，了解服务需求。

4、服务期满后，如采购人需要继续提供服务，我方以优惠价格优先提供服务，具体事宜双方另行协商。

七、保密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采购人的保密要求，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涉密资料、数据和成果严格保密。

1、保密范围：包括采购人提供的涉密文件、基础地理信息数据、国土空间规划图层、调查成果数据、检测数据、评价结果以及其他标注密级或涉及敏感信息的资料。

2、保密措施：建立保密管理制度，配备专职保密管理员，对涉密资料实行专人管理、专柜存放；涉密计算机与互联网物理隔离；涉密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，定期开展保密教育培训。

3、保密期限：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终止，我方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承担保密义务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项目涉密信息，不将项目成果用于其他用途。

4、如我方违反保密承诺，造成泄密事件，我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。

八、安全生产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，落实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
1、安全管理：设立专职安全管理员，制定现场作业安全操作规程和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，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。

2、人员防护：为现场工作人员配备安全帽、防护手套、防护口罩、防护服等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，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。

3、现场安全：野外作业两人以上同行，注意交通安全和野外作业安全；采样作业规范操作，避免人员伤害；实验室严格执行化学品管理和用电安全规定。

4、如发生安全事故，我方承担全部责任，并按规定及时上报。

九、廉洁自律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，诚信经营，廉洁从业。

1、不向采购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回扣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贵重物品等不正当利益；

2、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，不提供虚假材料，不谋取不正当利益；

3、不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给其他单位；

4、自觉接受采购人和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。

5、如我方违反廉洁承诺，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十、违约责任承诺

我方郑重承诺，如我方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：

1、如我方不能履行驻场办公或每周现场成果汇报承诺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，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；

2、如因我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，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，逾期超过 7 日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；

3、如项目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，我方无偿整改直至合格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；

4、如我方违反人员、保密、安全、廉洁等承诺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；

5、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，采购人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。

我方将严格履行上述全部服务承诺，以优质的服务、高质量的成果，确保本项目圆满完成，让采购人满意。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供应商（电子章）：河南金质计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电子印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1 日